

## 銀行業 - 零售銀行門類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

### 合規與風險管理 > 4.1 合規

名稱	處理執法機關有關洗錢活動的要求
編號	107396L4
應用範圍	處理來自不同執法機構的請求。這適用於要求提交銀行客戶的財務信息用以調查洗錢活動
級別	4
學分	4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了解執法機關的要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能夠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展現對銀行法律和法規的熟練知識，了解執法機構的要求</li> <li>● 解釋反洗錢法規，以便對收到的請求作出適當的回應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/li> <li>2. 收集請求的信息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能夠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通過檢查他們的附加文件，驗證收到的要求是來自監管機構或被授權的執法機構</li> <li>● 檢測監管機構或執法機構的指示，以確定要提供的信息</li> <li>● 與各方聯絡，根據縱告要求提供信息</li> <li>● 知悉銀行持續的跟責任，以便分配資源支持調查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/li> <li>3. 草案答復回應請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能夠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因應須在特定的時間表內作出回應的要求，制訂處理監管要求報告的計劃</li> <li>● 整合來自不同來源的信息以提供報告，確保能滿足要求</li> <li>● 審查銀行的業務和活動，以檢測違反反洗錢政策和法規的情況</li> <li>● 確保客戶的信息得到妥善處理，以防止損害客戶與銀行的關係和銀行聲譽</li> <li>● 記錄所有提交的信息，並採取必要措施，防止未經授權的信息入侵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/li> </o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提供資料，以滿足執法機構的要求。所提供的資料應該是縱合來自不同來源的信息彙編而成。</li> </ul>
備註	